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 公佈

本公佈由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2)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的公佈(「二零一二年公佈」)，內容有關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二年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供研訊程序進度的最新消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刊發其第一部分報告。根據第一部分報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已裁定(其中包括)(i)報告中所指明相關期間內進行市場失當行為的人士身份，分別是悅達香港、本公司、悅達香港前董事及本公司前僱員；及(ii)其判定董先生並無干犯市場失當行為。請於以下連結參閱報告全文：

[http://www.mmt.gov.hk/eng/reports/Yue\\_Da\\_Mining\\_Holdings\\_Limited\\_Report\\_Part\\_I\\_e.pdf](http://www.mmt.gov.hk/eng/reports/Yue_Da_Mining_Holdings_Limited_Report_Part_I_e.pdf)。

上述市場失當行為導致任何所得的盈利或規避的損失(如有)的金額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確定。

本公司將於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雲華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劉曉光先生及胡懷民先生；(b)非執行董事陳雲華先生及祁廣亞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崔書明先生、韓潤生先生及劉勇平博士。